

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施工階段環境友善確認表

工程名稱	新埔海堤環境改善工程		
主辦機關	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	監造單位	第十河川局新埔工務所
承包商	泉億營造公司	說明日期	109年1月6日
施工前告知施工廠商注意事項			是否告知
工程 管 理	明確告知施工廠商施工範圍、生態保護目標位置、環境友善措施與罰則。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應依工程圖說與施工計畫在計畫施工範圍內施作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當生態保護目標異常時，應立即通報主辦機關與監造單位處理，並記錄於「環境友善自主檢查表」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友善對待工區出沒動物，禁止捕獵傷害。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其它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保全目標(位置與照片)			
			
自提間起向堤內延伸 14 公尺後皆不可擾動，並盡可能保留喬木。0+190 到 0+617			
補充說明：(依個案特性加強要求的其他事項)			
承包商工地分責人：		監造單位告知人：	
			